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4月29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6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取消选举柴恩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柴恩旺先生的书面材料，经其本人自查，柴恩旺先生所在的文康律师事务所与公司股东单位有业务合作，致使其独立性受影响，为此柴恩旺先生申请退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过董事会审查，柴恩旺先生不符合担任独立董事的相关条件，同意取消选举柴恩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取消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之子议案《选举柴恩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名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拟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刘惠荣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惠荣，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中共党员。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国际法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中国海洋法研究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法院“一带一路”司法研究中心专家、最高人民法院涉外海事海商专家库专家、最高法院海洋司法保护理论研究基地负责人（海大）、金砖国家智库中方理事会理事、山东省法学会副会长及学会委员会副主任、青岛市法治政府建设研究会等职务。